

第七章

從銀幕悲劇到
悲劇人生





曲終人散

正如所有普通人的經歷一樣，再美麗的歌總有一天也會唱完，再傷心的眼淚，總有一天也會流乾。天下沒有不散的宴席，曲終人散，好不傷感。命運在繼續捉弄著阮玲玉。正當阮玲玉事業上取得空前成功的同時，她的個人生活卻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困境，她的感情生活慢慢地往悲劇的方向發展著。

阮玲玉一輩子也忘不了張達民那次對母親的情景：阮玲玉自北平拍《故都春夢》外景回到上海後，正是張達民在肆無忌憚地吃喝玩樂，將家裡阮玲玉辛辛苦苦積攢的一萬多元錢揮霍一空的時候。不僅這樣，阮玲玉被張達民騙去了身上僅有的三百元錢，還了賭債。可是沒過幾天，他耐不住賭癮又下了賭場，借下了高利貸，然而又輸得兩手空空，於是再次開口向阮玲玉要錢。

張達民仍是那個藉口：與朋友合夥做生意需要錢。阮玲玉當然不會相信他，問道：「每次你要錢，都說去做生意，那你賺來的錢呢？」張達民回：「上次虧了嘛！」阮玲玉又問：「難道每次都虧了嗎？」阮玲玉見張達民無話可答，悲憤之中忍不住地揭穿了他的老底：「你哪裡是拿錢去做生意，分明是拿出去賭，你還在外面欠下賭債，我前些日子給你的三百元錢不是被你拿去還了賭債了嗎？」張達民一聽此言，便知道是阮母把自己的劣跡告訴了阮玲玉，不由得惱羞成怒，照著阮玲玉母親的臉上就是兩個耳光，母親哭著跑回自己的房間。阮玲玉看到張達民竟然敢當著她的面打她的母親，氣得此時已不知說什麼好。

阮玲玉此時心中淒苦萬分，以前和張達民一次次爭吵，但心中還抱有一絲希望，指望他有朝一日能改邪歸正，從現在起，她知道自己和張達民再沒有什麼感情而言了。在她眼裡，這個不僅用她血汗掙來的錢去賭博，而且還出手打了她一直敬愛的母親的張達民，已經變成了毫無理智可言的人。「好，別說廢話了，今後我不再打她了。妳說到底肯不肯給錢吧。」張達民不想聽阮玲玉的話，便搶過話頭。阮玲玉真想一口拒絕，但不知道這樣會使張達民再做出什麼出格的舉動來，見張達民答應不再打母親，也把口

氣軟了下來：「我僅有的三百元錢已經給了你，公司這個月的薪水沒發，我哪來錢給你。」「妳去北平拍戲時不是買了件皮大衣嗎？現在天氣暖和了，反正也穿不著了，拿去當了不就是錢嗎？再說，妳若喜歡這件皮大衣，等妳發了薪水再去贖回來就是了。」張達民沒等阮玲玉反應過來，從大櫃裡拿起皮大衣，轉身就走了。

阮玲玉雖然知道他倆的感情再也無法彌補了，但對張達民的態度始終強硬不起來。一方面是因為她生性比較軟弱，另一方面則是因為她極不願意使自己的私事成為報紙，尤其是一些不負責任的小報熱衷的話題。隨著她在聯華最初幾部影片的公映，她的名聲一天比一天大，也就越發引起這些被稱為「輿論」的報紙的關注。她已經看了太多的明星是怎樣被這些「輿論」損毀的，對自己名譽看得極重的她不願意步她們的後塵。因此，儘管她已明白她與張達民的緣分已經走到了盡頭，但是善良的阮玲玉仍然抱著一絲幻想，希望張達民能夠浪子回頭。於是阮玲玉仍然只能遷就於他，就這樣他倆磕磕碰碰地又過了一年。

一九三一年春天，阮玲玉已在聯華紮下了比較深厚的根基，在影壇上的名聲也與明星公司頭把交椅的胡蝶並駕齊驅了。張達民看到此情況，心中不免有些發毛。此時，阮玲玉已從張達民名下的鴻莊坊的房子搬了出來，住到了海格路大勝胡同。心虛的張達民更加緊了對阮玲玉的糾纏，有時竟到攝影棚裡去鬧，阮玲玉已疲於應付。有一天，張達民拿著一份報紙給阮玲玉看，上面醒目地刊登著這樣一條新聞：「電影明星胡蝶訴未婚夫林雪懷無故解約案今日開庭，千餘旁聽者擠破法院門廳。」阮玲玉不禁愣住了，胡蝶與林雪懷關係破裂她也是最近才聽說的，他倆失和的事情，阮玲玉也是知道的，但這事鬧到法庭上她真是不知曉。

阮玲玉低頭細讀這篇報導，方知胡蝶在法庭上經歷的種種難堪，法官和林雪懷的律師提出了許多涉及個人隱私的提問，胡蝶不得不一一作答，旁聽者猶如看戲一般看得十分開心。更要命的是這

種婚姻訴訟由於雙方當事人各執一詞，法官很難判斷。第一天的庭審，什麼結論也沒能作出，法官只得在宣佈下次再審後閉庭。報紙預測，這場官司將曠日持久地拖延下去，好戲還在後頭。看著看著，阮玲玉不由得為好友胡蝶捏了一把汗。在一旁察言觀色的張達民，見阮玲玉臉上露出擔憂之色，暗自得意，他半威脅地告訴阮玲玉，街頭的小報關於胡蝶情史風波的描寫非常多，而自己和阮玲玉自十六歲那年同居的事情要是賣給那些小報記者肯定比胡蝶情史風波更為精彩。阮玲玉聞言大驚失色，現在身為頗有名氣的電影明星的她，知道那些小報記者的無所不能，她也知道一旦自己的私生活被那些小報記者爆出，對自己將形成毀滅性的打擊，柔弱、孤立無援的阮玲玉承受不起這樣的打擊。

阮玲玉為此事愁得開始失眠，思來想去，只得設法為張達民謀一份體面的事情做，讓他有份固定的收入，也許他能收斂些，也不會老纏著自己要錢。此後，阮玲玉找到了羅明佑，請他為張達民安排個職務。羅明佑對張達民並不瞭解，但看在阮玲玉的面子上，不便拒絕，於是，把張達民安排到光華戲院當經理，月薪一百二十元。阮玲玉聽後連聲致謝，她想，對張達民這種一無所長的人來說，再也找不到比這更好的職務了，而且月薪可謂不低，公司的一般演員每個月才幾十元的薪水。當天下班回家，阮玲玉把這個好消息告訴了張達民，張聽了之後，也顯得很高興。於是，張達民當上了戲院經理，這也是他平生第一次有了正經工作。

張達民當上經理後，阮玲玉總算是有了一段稍微平靜的時日。她暗自慶幸，沒有像胡蝶那樣備受法庭和小報的折磨。但善良的阮玲玉始終關注著這場被報紙稱為「雪蝶解約案」的訴訟，對胡蝶能否咬緊牙關挺過來也十分擔憂，她們倆畢竟是很要好的朋友。阮玲玉曾專程望過胡蝶，胡蝶與她談起這樁惱人的訴訟來頗有悔意——不是懊悔與林雪懷解約，而是悔不該採用打官司這種比較極端的方式。胡蝶談起了在法庭上的尷尬和對小報記者的怨恨，真是滿腹苦水。然而，開弓沒有回頭箭，既已選擇了這一方式，

也只有奉陪到底了。胡蝶的韌勁兒令阮玲玉很是佩服，她真不能想像若換了自己該如何應付。當傳來一審的判決結果時，阮玲玉也為胡蝶鬆了一口氣。

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二日，歷時一年之久且為各報炒得滾燙的「雪蝶解約案」塵埃落定。胡蝶的這場曠日持久的官司給阮玲玉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這也構成了她日後視打官司為畏途的一個原因。

從一九二九年底到一九三一年底這兩年時間裡，阮玲玉共為聯華主演了六部影片。就影片的思想藝術品位和她在影片中所表現出來的才華而言，在當時的中國影壇已沒有哪一位影星可以比得上她，她也由此而走向了一生中最輝煌的年代。正當阮玲玉躊躇滿志，要在影壇大顯身手的時候，中國發生了一件大事。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日本向中國東北發動進攻，由於國民政府採取不抵抗政策，在不到三個月的時間內，東北三省即淪入敵手。翌年初，「一二八」事變在上海爆發，日本帝國主義把侵略的戰火燒到了上海。戰火使電影界蒙受了巨大的損失，聯華的損失尤為慘重，設於閘北的「聯華四廠」完全毀於戰火，營業額銳減。此時，阮玲玉正在香港，她是與羅明佑、黎民偉、林楚楚等為避「一二八」的戰火而去香港的。張達民和女兒小玉與她同行，阮母因家中無人照看不放心而堅持留在了上海。黎民偉夫婦盛邀阮玲玉、張達民與他們同住，他們特地把房子的整個二樓讓給了阮玲玉和張達民。在林楚楚的熱情陪同下，阮玲玉再次見到聯華董事長何東爵士。在何東爵士的建議下，阮玲玉做了他的乾女兒。

阮玲玉在香港待的時間並不長，不久便去了澳門，在那裡，她一住就是四個多月。上海的戰事稍趨平息後，阮玲玉便執意要返回上海。她人雖在港澳，對上海的局勢卻無時無刻不掛在心上，她從報紙和廣播中瞭解到十九路軍浴血奮戰，上海人民踴躍參軍的動人情景後，深悔自己在危難之時避走港澳，沒能和同事們一起為保衛自己的家園而出力，因此，她決定盡快返回上海。但張達民對港澳生活太流連忘返了，當阮玲玉提出要回上海時，張達民

幾乎想都沒想，就一口回絕了：「要回妳自己回，我可不想走。」阮玲玉思考了一會兒後說：「你既然喜歡這兒，在此多住些日子也無妨，只是你若長時間不回去的話，你在光華戲院的位置可保不住了。」「何東爵士不是認妳做了乾女兒嗎，妳何不找他為我在香港找個事做？他在香港名氣大得很，為我介紹個工作還不是小事一樁。」於是，阮玲玉在向何東爵士辭行時，婉轉地提出為張達民介紹一份工作的請求，何東爵士滿口答應下來。不久，張達民正式辭去光華劇院經理一職，由何東爵士出面安排，在太古輪船公司的瑞安輪上當了買辦。可是，張達民去了沒有多久，因為頻繁進入賭場，而且越輸越多，他挪用船票進項，不到半年時間，挪用金額達一千元之多。事情敗露之後的張達民又將工作給丟了，只好悻悻地回到上海。

阮玲玉對他徹底絕望了，她不願意再見到張達民，但是又沒有勇氣與他徹底決裂。她知道在上海如此繁華而複雜的環境裡，張達民是無法改變的，也許到一個偏遠的小城市，他或許有所改善。同時，心力交瘁的阮玲玉也希望張達民走得遠遠的，再也別來糾纏自己。這時，阮玲玉想起了在「一二八」抗戰前後在慰問抗敵將士時所認識的十九路軍財政處長范其務，阮玲玉便給范處長寫信，請求他給張達民在福建安排一個工作。於是，張達民又一次在阮玲玉的努力下得到了一個工作，到福建福清縣當稅務所所長。張達民雖然不願意離開繁華的十里洋場「上海」，但是無奈阮玲玉的軟硬兼施，執意要求他前往，希望他能在那裡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大概不到兩個月，張達民又三天兩日地寫信來纏擾她了。為免卻將來糾紛，阮玲玉找到律師伍澄宇，於一九三三年二月在報上登了一個聲明：

伍澄宇律師受任阮玲玉女士聘為常年法律顧問並代表鄭重聲明啓事現本律師受當事人阮玲玉聘為常年法律顧問，以後凡關於阮玲玉女士名譽財產及其他一切權益如有加以侵害者，本律師盡律師依法保護之責。同時並據阮女士面稱趨向抱獨

身主義，並未與何人為正式配偶，現亦未有與何人為婚姻契約。誠恐朋輩錯認男女之際，致生誤會，委為登報鄭重聲明等語。前來相應代表聲明如上。

此致。

阮玲玉讀了這一則聲明後，對它的後果難以估量。經過反覆思量，她還是帶著矛盾的心情同意刊出了。在一段時間裡，一切靜悄悄地。然而，就在阮玲玉與唐季珊同居後不久的一九三三年四月九日，張達民突然出現在上海，他是因赴南京出差而路過上海，自然要回家看看。當他回到原來的家時，卻發現已是人去樓空，不由得大吃一驚。再向鄰居打聽，才知阮玲玉已搬了家。根據鄰居提供的地址，他很快找到了阮玲玉新的居所，此時，當他看到端坐於客廳內儼然一副男主人模樣的唐季珊，他知道阮玲玉再也不是以前屬於他的阮玲玉了。

張達民此時此刻知道，阮玲玉既然走出今天這一步，那她一定是豁出去了，如再用小報記者來嚇她，她雖然還是懼怕，但未見得就會回頭，那樣的話，他除了能出心頭一股惡氣，其他恐怕一無所獲，他要再想從阮玲玉身上榨取錢財只能是癡心妄想了。一想到要人財兩空，張達民不由得心裡發虛，看來還是設法利用這個機會從阮玲玉那裡再弄一大筆錢來更為划算。於是，他暫且在中國飯店住下，開始謀劃如何從阮玲玉那裡搾錢的方法來了。

張達民的出現也使阮玲玉不得不考慮如何了結與他的關係問題了。她對張達民的秉性可謂瞭如指掌，張達民豈是個善罷甘休之人，一想到張達民的胡攬蠻纏，阮玲玉不禁有些不寒而慄。

阮玲玉約了伍澄宇律師來辦理與張達民解除同居關係之事，四月十四日開始的談判進行得頗為艱難，張達民先是堅決拒絕解除關係，阮玲玉知道這並不是他的真實意圖，因而提出如張達民同意解除關係，可以適當地給予一定的經濟補貼。雙方就補貼的數額

和期限經過了一番討價還價後，終於達成了一致意見，於是，兩人在由伍澄字擬定的約據上簽字。約據全文如下：

阮玲玉張達民脫離同居關係約據

立脫離關係約據人阮玲玉張達民（以下簡稱甲乙）今雙方曾一度發生戀愛同居關係，現為彼此免日後爭執，訂立脫離關係條件如次：

- (一) 雙方自簽約後，彼此各圖自立，不相干涉，所有男婚女嫁亦各任自由，並聲明以前並無婚姻關係。
- (二) 甲因生計較乙為優，並於脫離後，乙方生計果有困難情形，甲為念舊日之戀愛之情，仍需酌量津貼，但每月至多一百元為限，以二年為期，期滿乙不得再有任何要求。
- (三) 前條甲之生計若不能繼續維持時，乙不得以此為要求。
- (四) 乙之生計如若不要甲之津貼，以友誼將實在情形商告，不得有不實之事瞞欺甲方。
- (五) 雙方為名譽保障起見，約定對本約不為登報。
- (六) 乙方對甲方之津貼依照第二條，若遇困難實甚，經甲方同意，按月之給付有時超過一百元以上，則陸續給付以二千四百元為額。
- (七) 雙方以前手續，自立約之日後為清楚，以後不得有任何項事件之主張。
- (八) 本約一式二紙，各執一紙為憑。

阮玲玉

張達民

伍澄宇

民國二十二年四月十四日

張達民返回福建後不久，又丟掉了飯碗。失業後的時日，他幾乎每月就靠這一百元的津貼過活。阮玲玉去世後，張達民曾經交代過，他與阮玲玉的離居時間是一九三三年三月。曾經與阮玲玉合作過三部電影的費穆導演曾經說過：「阮玲玉常說『做女人太苦』。也許，正是因為阮玲玉心中充滿矛盾，又加上她性格中的悲觀、脆弱的因素，最終釀成了她後來自殺離世。」

阮玲玉的悲劇並沒有因為張達民的離開而改變。張達民的影子漸漸淡去的同時，新的暗影又慢慢遮蔽了她。阮玲玉坐在愛情的彼岸，看著對面的燈火，只不過是換了個姿勢而已，換不了的是那依舊的風景。



柳暗花明

當阮玲玉在左翼電影運動中，在表演藝術上有著迅速發展時，那追隨著她的悲劇命運，似乎也以更快的速度，在向更深的方向進展了。這是因為在阮玲玉的感情生活裡，糾纏不休的張達民的身影漸漸「淡化」了，一位中年男子闖進了她的生活空間。這位中年男子便是後來與阮玲玉同居的唐季珊，這個名叫唐季珊的暗影，又推到了她生活的「前景」上來了，阮玲玉因此付出了血的代價。

提到唐季珊，這還得從聯華公司談起。當時上海攝製影片的公司林立，相互之間的競爭甚為激烈，就是較有根基的公司，如果不發展、鞏固自己的事業，也存在倒閉和被擠垮的危險。擔任「聯華」第一廠主任的黎民偉，為擴大、穩定自己公司的範圍和權勢，想拉富裕的茶商——茶華公司的經理唐季珊入股，常在公司和租賃場地召開聯誼會和舞會，並要求「聯華」公司的女演員參加，為他聯絡伴舞。在這種場合，當然不能缺少當時演藝聲譽日高的阮玲玉。唐季珊不僅是一個茶行巨富，更是一個情場老手，想當年，他能追逐到紅極一時的有「悲劇皇后」之稱的大明星張織雲，就可證明他對付女人是很有一套手腕的。

張織雲是我國電影正處於萌芽時期的電影女演員。一九二五年她主演「大中華影片公司」拍攝的《戰功》獲得成功後，奠定了她電影女明星的地位。這時，後來名震中外的女明星胡蝶，還只是一個默默無聞的臨時演員，「阮玲玉」的名字也還從未在影壇上出現過。不久，她又主演了明星公司的《空谷蘭》、《玉潔冰清》和《梅花落》等，都獲得了較大的成功。她外型雍容端麗、楚楚動人，很為那一時代的觀眾所喜愛，因而她是明星公司當之無愧的台柱。在這期間，她與楊耐梅、王漢倫、宣景琳、黎明暉、韓雲珍這些有名的電影女明星競選電影皇后，「影后」一席，即為張織雲所得。她是我國電影史上的第一任電影皇后。當時，正處於藝術的黃金時代的張織雲，終於經不起物質引誘，與唐季珊同居，並與他到世界拍片名城好萊塢觀光。但張織雲在美國的公開身分，不是中國電影明星，而是以茶葉商人的太太身分出現在各

種社交場所。回國之後，唐季珊不僅與原妻室有所來往，而且既有舊好，又添新歡。當張織雲與唐爭執時，唐正好藉機將張織雲拋棄。張織雲與唐季珊離異後，陡然醒悟，極為沉痛地說過：「犧牲了許多朋友和觀眾的愛不算，主要的是我的黃金時代已隨青春消逝了。」

阮玲玉和唐季珊正式認識還是在一九三二年底聯華的一次聚會上。林楚楚為他倆作了正式介紹：「這位是上海茶界的大亨唐季珊先生，唐先生是以往我們『民新』的故交，當然也是今天『聯華』的老友啦。這位小姐大概不用我介紹了，唐先生一定早就認出來了。」此次與唐季珊會面，他們只是禮貌上的問好，並沒有給阮玲玉留下多深的印象。作為一個電影明星，她少不了經常出席一些應酬，常會被介紹給一些社會名流互相說幾句交際場上的客套話，過後阮玲玉很快地就忘了。但是此次見面卻使唐季珊久久不能忘懷，他是個典型的上海灘的混混，喜新厭舊乃是他不可更改的本性。他把張織雲弄到手後，帶到美國轉悠了一趟，就一腳踢開了。今天發現阮玲玉這一尤物，使他興奮不已。唐季珊自從與阮玲玉數次接觸同舞後，對阮的追逐甚為熱烈。

阮玲玉開始只是為了「聯華」的事業，才和唐季珊作一般的周旋、交際。何況，張達民還不時地三天兩頭地來要錢、吵鬧，已使她在感情上傷透了心。加之影片一部一部地連續拍攝，哪有餘暇去想這些情場上的事呢？可唐季珊手段老到，不僅與阮玲玉同舞時百般溫存、隨和、風度翩翩，還仔細體察、瞭解她思想感情上的需求。阮玲玉也是一位感情豐富的女性，她也需要愛情，需要安慰、鼓勵。她一直在尋找真愛，那一個可以呵護她一生一世的人。

這時，開始頻繁地出現在聯華片場的唐季珊，總忘不了給阮玲玉帶上一束鮮花。日久天長，阮玲玉漸漸對他產生了好感，因而對唐季珊從心理上沒有設防。

其實，如果僅僅送送花、跳跳舞，那他倆之間也並沒什麼，所以

唐季珊暗自祈禱老天能給自己一個機會，既能向阮玲玉大獻殷勤，讓她明白自己的心跡，又不致令她反感。唐季珊耐心地期待著。老天不負有心人，唐季珊得到一個消息《城市之夜》攝影組就要赴杭州拍外景戲。幾天後，當阮玲玉和《城市之夜》的外景隊成員到達杭州時，竟意外地發現唐季珊已等候在車站出口處。唐季珊熱情地說：「大家旅途辛苦了，我在此等候諸位多時了，我已為各位訂好了房間，接各位的車就停在車站前，大家請跟我來。」唐季珊看著眾人臉露驚異之色，解釋道：

我在幾天前聽說劇組要來杭州拍外景，正好敝公司在杭州的茶莊有筆業務要我親自來洽談。我既來到杭州，且敝公司在杭設有茶莊，當算得半個地主，諸位和我都是老朋友了，我當盡地主之誼。

一番話說得大家都很高興。在此後的幾天裡，唐季珊幾乎與外景隊形影不離，外景隊有了他後，自然方便了許多。拍片之餘，唐季珊又為外景隊安排了豐富多彩的娛樂活動。當外景隊完成任務返滬後，大家都覺得唐季珊這人挺夠朋友，而阮玲玉也平添了對唐季珊的幾分好感。

憑著在杭州拍外景時結下的友誼，唐季珊不必再常常幹耗在攝影棚尋求接近阮玲玉的機會，他開始登門「拜訪」了。到一九三三年新春來臨之時，他已成了阮玲玉家的座上客。至此，阮玲玉也知道他的「良苦用心」了。

面對唐季珊的苦苦追求，阮玲玉在情感上陷入了「剪不斷，理還亂」的迷惘之中。阮玲玉和張達民走到如今，可以說他倆的愛情已蕩然無存。和張達民同居七年中，她心中那份對於愛的渴求其實始終沒有消逝，但這七年來，她卻從來也沒有碰到過一個既愛她而又值得她去愛的人，唐季珊可以說是第一個執著地要闖入她生活的男性。而唐季珊對阮玲玉的追求是經過了精心設計的，他不著痕跡地一步步地逼近阮玲玉，他對於阮玲玉是那樣的細緻周

到體貼入微，令阮玲玉為之感動。

已有所心動的阮玲玉對於唐季珊的第一個思考，自然是拿他和張達民進行比較，其結論似乎十分簡單，不管從哪方面來看，唐季珊都遠遠勝過張達民。衡量一個男人的好壞，其主要標準無非是事業和感情。在事業上，張達民一事無成，還陷在了嗜賭的惡習中難以自拔；唐季珊卻是一個有大成的人，說他是一個春風得意的商界驕子並不過分。在感情上，張達民對阮玲玉的感情早已化解成一個字「錢」，張達民是一個既不懂得感情又喪失了感情的人。唐季珊在感情上當然也難以令人滿意，他既有元配夫人，又曾與「影后」張織雲同居，用情不專，但這些畢竟都是過去的事，現在他心思都在阮玲玉身上，比之張達民，自然要勝出一籌。

至於在其他方面，唐季珊比起張達民來也毫不遜色。年近不惑的唐季珊雖比張達民六十歲，但更表現出一種成熟的魅力，他舉手投足，無不顯露出事業成功者的得意與矜持。張達民雖然剛屆而立之年，但沉溺於賭海，生計毫無著落，往日富家子弟的風度早已盡失，而幾近無賴。更可怕的是，沒有錢卻還在表現自己曾經是世家子弟的那一套。

說起對於阮玲玉事業上的關心，張達民更是無法與唐季珊相比，張達民也常常「光顧」阮玲玉拍戲的片場，但去的目的只是要錢。唐季珊只要有空，定會手持鮮花出現在片場，熱情地照顧，默默地陪同。但阮玲玉還是有一些隱隱不安的，那就是張織雲的前車之鑒，使她對唐季珊能否始終如一地對待自己不免心存猶豫，然而她又下不了決心割捨這段對她說來頗為難得的感情。她因舉棋不定而陷入深深的迷惘之中。聰明的唐季珊早看出阮玲玉這段心思，因此，只要有時機，他便向阮玲玉大談飽受包辦婚姻之苦，又小心翼翼地主動提起他與張織雲的往事。他把他與張織雲同居說成是為了擺脫包辦婚姻，追求自由和愛情的結果，至於他和張織雲的分手，那自然是因為張織雲愛慕虛榮不懂愛情的緣故。

唐季珊的這些似是而非的解釋，使原本心存疑慮的阮玲玉大大地放鬆了對他的戒心，而他讚頌阮玲玉的甜言蜜語，對於久困於與張達民惡夢般同居生活中的阮玲玉來說，則不失為一針鎮痛的嗎啡。來自於唐季珊的愛猶如艷麗的罌粟花，既充滿了難以抵禦的誘惑，又隱含著致人死地的危險，在是接受還是拒絕的徘徊中，隨著唐季珊愛情攻勢的一浪高過一浪，阮玲玉越來越傾向於冒險接受這份愛情了。

在唐季珊以前不久，曾有一華僑富商，向她表示愛慕，追求熱烈，願為她修造洋房，高價購置飾物，用以金屋藏嬌。後因為有人得知他家中已有二妻四妾，勸解阮玲玉與他割斷了關係。事後，阮玲玉也十分慶幸自己未踏進這一深淵。阮玲玉對勸解她的這位友人赤誠袒露自己的心懷說：「我太弱，我這個人經不起別人對我好。要是有人對我好，我也真會像瘋了似地愛他！」所以，阮玲玉在藝術上除了對自己有很高的期待外，她是一個很重感情的人。她明知道自己的弱點，但是還是架不住唐季珊這樣一如既往地對她好。

而唐季珊為了取得阮玲玉的愛戀，恰恰是抓住了阮玲玉這個弱點。他把心思不但用在阮玲玉身上，還用在阮母和阮玲玉的女兒小玉身上。阮玲玉深愛相依為命的母親和小玉，他就先取得了她們的歡心。唐季珊每次到阮家常常帶些小衣裙、洋娃娃，小孩子思想單純，每當見到他，小玉就拉著他親如家人。唐季珊對阮母，更是恭敬得五體投地，極盡阿諛奉迎之事，「阿婆」、「阿婆」地叫個不停，將上海好的衣料、點心買了送她不算，還常陪她打牌，設法將錢輸給她，以博得她對自己的好感。經過大半輩子動盪貧困的阮母，見著很有經濟實力的唐季珊主動來巴結她，也時常被她哄得笑逐顏開。

確實，他的力氣並沒有白花，阮玲玉對這一切看在眼裡，在心中對唐季珊這個人也有所心動。但她到底是在生活中曾有過一次失意和打擊的人，哪能輕易地邁開這決定人生道路的一步呢？她平

時行動，仍深自矜持。在與唐季珊的接觸中，依然保持一定的距離、警惕。在繁忙的拍片生活裡，她把業餘時間都用在準備角色上，不敢有稍許懈怠。但唐季珊既為阮玲玉的美麗所心動，決心堅定，依然癡心不改地繼續追求著。他反覆向阮玲玉表示，自己決不會像張達民那樣對待她，也決不會像和張織雲那樣與阮玲玉分離。唐季珊還抱不平地說，像阮玲玉這麼美好的女子怎麼會讓張達民給生生地欺負了呢！他一面斥責張達民的不仁不義，一面向阮玲玉表明自己的真心。當阮玲玉提及張達民的糾纏時，唐季珊立即對她說，這個他可以應付，張達民只不過是想要錢，這個還不容易。

在事業上阮玲玉不愧為一個強者，她從十六歲起，由不會演戲到會演戲；又從會演戲到爭取飾演不同性格的角色。可在生活中尤其是在感情上，她卻有女性脆弱的一面，她常常因重感情而失去理智。一九三二年前後，正是左翼文藝運動蓬勃發展的時期，許多藝人在藝術、思想上萌發了新的感情，開擴了新的視野。阮玲玉本是一個積極向上、熱愛新生活的女藝人，她曾分外嚮往這樣的生活，也樂於接觸這些進步的同志。可當時她除了在攝影場拍戲，就是在家中準備角色。紅女星的地位，決定了她在生活中必須是深居簡出的，她很少有時間參加一些左翼活動。所以，這次唐季珊為了得到她，精心設置了這一切，她就不知不覺地重蹈了張織雲的覆轍。

最初，唐季珊提出在她往返於攝影場的來回路上接送她時，是被拒絕的，可一方拒絕，一方堅持，不管颶風下雨，唐季珊在標有「聯華影業製片印刷有限公司」廠部的門外，身坐在汽車中靜等阮玲玉的到來，阮玲玉明知道他是來接她的，卻在拍完戲後自己溜走，弄得唐季珊總是空車而回。只是唐季珊到底不是尋常的人，他有的是時間，有的是感情，他的癡心追求牽動著阮玲玉心裡最脆弱的那根神經，阮玲玉陷入了痛苦的猶豫中。但是，如果不是一件事情的發生，阮玲玉和唐季珊的這種微妙的關係也許還會持續一段時間，然而，這件促使阮玲玉下決心和唐季珊走到一起的

事情出乎意料地發生了。

由於最近一段時間以來，阮玲玉和唐季珊經常雙雙出現在一些社交和娛樂場所，引起了那些專門探究名人隱私的小報記者們的興趣。他們跟蹤了幾次，遂發現了唐季珊還經常出入於阮玲玉家的秘密。探知了這一隱密的記者猶如發現了一顆可以投向公眾的重磅炸彈，興奮不已。

試想，平日無事時，他們尚能煞有介事地造出一些名人隱私來招徠讀者，現在有了這重要線索，如何肯輕易放過，於是大大地添油加醋了一番，在小報上渲染開來，大談電影明星阮玲玉與茶界巨商唐季珊的所謂戀情，暗示他倆早已同居。而小報記者不負責任的報導，卻正中唐季珊的下懷，阮玲玉看到這樣有損她名譽的報導，心中十分氣憤。而唐季珊卻無時無刻不在想著有朝一日能與阮玲玉同居，只是礙於面子，難以啟齒，亦怕遭到拒絕弄巧成拙。現在小報記者幫了他的大忙，將這個他不知該如何向阮玲玉提出的建議擺到桌面上來。於是，他來到阮玲玉面前，先是大罵小報記者無恥，安慰阮玲玉一番。接著，話鋒一轉，說與其頂著這份虛有的「罪名」，還不如果真如此，看那幫無恥記者還有什麼好說的。

唐季珊一邊說著，一邊注意看阮玲玉的表情，他見阮玲玉並無明確的拒絕之意，進而大說自己對阮玲玉的一片真情。無論阮玲玉作什麼樣的決定，唐季珊都表示無條件地服從。在唐季珊的愛情攻勢和小報輿論的夾擊之下，阮玲玉既是出於對愛情的追求，也是出於一時的衝動，草率地作出與唐季珊同居的決定，而此時阮玲玉正式結識唐季珊僅三個多月。

一九三三年，阮玲玉帶著母親和女兒小玉搬出了原來租賃的海格路大勝胡同，唐季珊為了迎接新人，大大地顯擺了一番，他另覓新居，搬到了沁園村九號。這是一個新建不久的獨立小院，一底兩樓的新式樓屋，一進門就是一個不大但很精緻的庭院，一樓是

客廳，二樓是唐季珊和阮玲玉的住房，有一個有盤花欄杆鋪著瓷面的陽台，三樓是阮母帶著小玉居住的地方。阮玲玉與唐季珊的結合，在當時的觀念與現在的男婚女嫁是有所不同的。舊社會對男女婚姻，都以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為主要聯姻方式，常常釀成不幸的人命悲劇。三、四〇年代中，有些具有新思想的青年，為反叛這些封建意識的羈絆，只要雙方性格相投，志趣一致就可結合在一起。阮、唐的結合，在阮玲玉的內心深處，也是有這一層意思的。她知道，唐季珊在最初熱戀張織雲時，兩人曾訂有契約，各執一紙，該契約載明：唐如棄張，唐應賠償張之損失費二十萬元。阮玲玉想著，雖然唐季珊為新居辦置了上好的紅木傢俱，特製沙發床、椅，選購了我心愛的項鏈首飾等物，但這是與張織雲結合的性質截然不同的。一是我們有真正的感情；二是我們有獨立的人格，不是他人的依附物。總之，我絕不停止去攝影場拍片。阮玲玉希望唐季珊對他們的結合不必過多地張揚，因為以她當時在影壇的地位，定會遭到一些不好的輿論。

阮玲玉與唐季珊結合時，已完全奠定了她在影壇上的地位，月入豐盛（一說每月收入千元，一說實際收入為七百元），不會太貪愛唐季珊的錢財；再者，唐季珊已達不惑之年，並非風流少年，這說明兩人之間，尚有一定的感情。兩人的同居，給阮玲玉帶有一絲寬慰，但這也只是暫時的。



情緣一夢

阮玲玉自離開張達民與唐季珊同居後，心中稍有一段時間的平靜和安慰。可那殘酷的現實，將她這一點點可憐的平靜和安慰也毫不留情地撕得粉碎。她與唐季珊的結合之日，正是她愛情上第二次失足之時。生活中的唐季珊逐漸暴露了本性，阮玲玉無法想像她即將面對的是再一次的失敗，唐季珊一步步緊逼，阮玲玉一步步退讓，可是她又能退讓到哪裡去呢？阮玲玉此時的名聲和在電影界的地位已經達到了一個高峰。唐季珊對於這個美麗而又成功的妻子卻很不放心，他對阮玲玉的自由開始限制起來，甚至連阮玲玉去公司拍戲都要進行嚴格的詢問，一切外出活動都要經過他的同意。

阮玲玉本性是一個無拘無束、熱愛自由的人，加上最近幾年來，事業的順利發展，她原本憂鬱的性情慢慢變得活潑起來。而唐季珊卻對她進行了嚴厲的防範，恨不得除了讓她出去拍戲之外，其他時間都待在家裡。這樣的生活阮玲玉無法接受，事情的發展越來越嚴重了，當阮玲玉有一次在友人家裡玩牌以至於很晚才回家時，唐季珊突然大發雷霆，將她關在門外整整一夜。在阮玲玉拍攝《香雪海》的時候，因為工作時間的延遲，阮玲玉半夜才回到家裡。這一次，大門依舊是緊閉著，任阮玲玉在門口嘶聲痛哭。那天晚上，幸得毗鄰而居的梁賽珍、梁賽珠姐妹晚上從舞場回來，將阮玲玉勸到她們家裡休息，阮玲玉才得以度過那個難熬的夜晚。

根據後來梁賽珍回憶說，像這樣半夜路過阮玲玉家門口，看見阮玲玉一個人縮在門外哭泣的事情還有兩三次。一直希望有個寧靜舒適的家庭的阮玲玉，這時終於從一個溫柔香暖的夢裡醒來，原來自己所於他的也不過是一個美麗的外表罷了，親密的愛人關係卻不能換得他的寬容和愛護。阮玲玉開始害怕起來，如果唐季珊真是第二個張達民，自己無疑真的步了張織雲的後塵，也許比她的命運還要淒慘。剛剛從張達民的噩夢中醒來的阮玲玉又一次陷入了內心的孤獨寂寞之中。唐季珊一貫對女性巧取豪奪、浪漫成性，婚後不久阮玲玉就感到唐季珊的變化，他在熱情、笑容可掬

之外，常常透現著一些冷漠、貌合神離的神情。阮玲玉在生活中是一個絕頂聰明的人，她的表演職業，更促進她長於細心、善於觀察的特性。為此，她開始審視、提防他了。

有一次，唐季珊刮好鬍子，著上新添購的灰色西裝，支支吾吾地出去了，阮玲玉設法尾隨其後，終於印證了她的推測，親眼見到唐季珊與一當紅舞女並肩攜手地雙雙進入新居中去。阮玲玉看到此情此景，心快跳到喉嚨口，手激動得急驟顫抖，眼睛發黑幾乎快暈了過去，更讓阮玲玉傷心的是，在那個舞女轉身之際，她看見了舞女的胸前戴著的竟是曾經在唐季珊衣服裡發現的那條紅寶石項鍊。

原來，在數天前，阮玲玉感覺唐季珊行動有異，借他酒後熟睡之機，帶著試探的心情，搜查了一下他的上衣口袋，阮玲玉摸著了一個硬邦邦的東西，拿出來一看，是一個精美的首飾盒子，內裝一紅色寶石項鍊。阮玲玉原以為這是送給自己的禮物，便欣喜地放回去，等待著唐季珊給自己一個驚喜。沒有想到，現在這條紅寶石項鍊竟然戴在了一個和唐季珊摟抱著的舞女身上。唐季珊的變化，唐季珊的見異思遷，這一打擊相較於張達民的墮落，對阮玲玉是有過之而無不及。昔日阮玲玉與張達民聯姻，是因母女都寄人籬下，又受舊風俗習慣的束縛，當時家長為子女包辦婚姻，代訂婚約，收受財禮，到處都有。阮玲玉幼年喪父，母親代為她與張達民訂婚，在當時是很平常的事情。何況，那時阮玲玉並未成年，婚姻由無經濟能力的寡母代辦，現在離異，能明瞭幾分真相的人，可能同情是在阮玲玉這一邊的；可是，與唐季珊同居時，自己已是一個二十二歲的成熟女子，又是一個曾經歷過一次婚姻不幸的人。

慢慢地，唐季珊對阮玲玉不好的消息傳到了同事和朋友的耳中，但是當時電影界非常複雜，大家都保持清者自清、濁者自濁的狀態，同事之間不是知根知底、互相信賴的，也很少做到推心置腹地聊天，大家對阮玲玉雖然懷著好感，但是對她的個人問題卻不

便多問。同時自尊心極強的阮玲玉，也不願意多談起自己生活中的苦衷，內心縱有難以描述的痛苦，在人面前仍然保持著正常的儀態。只有在獨處時，阮玲玉才忍不住流下眼淚。當時居住在聯華公司職工宿舍的田漢，後來在一篇回憶錄裡面寫道：

我不甚知道阮玲玉的身世，只聽說她很受丈夫虐待。大家都很同情她。「一二八」戰役以後，在一次宴會上我見過她和她那據說是茶商的丈夫。當時同席的還有胡蝶、胡萍、梁氏姐妹諸位。宴會是在一個相當富麗的住宅舉行的，好像還有一個幽靜的庭園。飯後在庭園裡休息時，這些摩登女性們在綠茵碧樹間還留過倩影。那位茶商含著雪茄遠遠站在台階上，有人對我提及他的為人，我當時很憤慨，只覺得阮玲玉何以要嫁給這樣西門慶似的人！

最後這個問題使阮玲玉的不少朋友對她不理解、甚至誤會，並由此而和她保持了一定距離。

這時候的阮玲玉在鬱悶時開始飲酒。原先她在宴會上是從不喝酒的。現在她開始發現，酒原來是個好東西，阮玲玉想用酒來麻醉自己，暈迷，甚至失去知覺。那樣她就不覺得痛了。

處於極度悲痛、矛盾之中的阮玲玉，在一次酒後對友人只說了一句話：「我真不該與唐季珊好的。」阮玲玉死後的遺像，正是那個時候在南京路的滬江照相館裡照的，當時阮玲玉的表情不如以前輕快活潑，表情大多偏於凝思。誰也不知道，此時阮玲玉心中的悲哀和痛苦。